

深圳联盛达光学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深圳联盛达光学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联盛达光学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社区平龙东路 222-224
号 2 楼、3 楼

验收主持单位：深圳市正源环保管家服务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12 日

深圳联盛达光学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深圳联盛达光学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特种玻璃制造C3042
建设单位	深圳联盛达光学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扩建
环评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龙岗管理局 深龙环批[2019]700249 号、2019 年 8 月 20 日 深龙环备[2019]703227 号、2019 年 12 月 10 日				
工程概算总投资	200 万元	其中环保措施投资	30 万元	所占比例	15%
工程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	其中环保措施投资	30 万元	所占比例	15%
工程建设时间	2019 年 8 月				
环评编制单位	深圳市正源环保管家服务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	深圳市天誉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				
验收监测单位	深圳市中证安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天誉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境监理单位	/				
环境验收检测报告编制单位	深圳市正源环保管家服务有限公司				

一、 验收意见：

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选址于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社区平龙东路 222-224 号 2 楼、3 楼，租赁建筑面积 2000 平方米，主要从事手机钢化膜的生产，年产量为 13 万件，主要生产工艺为开料、CNC 加工、扫光、清洗、钢化、二道清洗、烘干、丝印烘烤、无尘抽检、贴合、除泡、撕膜、贴标。本次环保验收主要针对废水处理措施、废气处理设施、危险废物处理措施、车间噪声防治措施进行验收。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得出，项目工艺废气监测值没有超过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相应印刷方式的 II 时段标准；工业废水监测值没有超过《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中的洗涤用水标准；昼夜间的厂界噪声监测值没有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监测数据充分说明，项目的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且满足环保要求，取得了预期效果。

二、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工业区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排污管网再排入平湖污水处理厂；工业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回用设施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中的洗涤用水标准后重新回用于生产，循环使用不排放；有机废气集中收集后通过管道引至楼顶经 UV 光解+活性炭一体机处理后高空排放；车间噪声通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交由龙善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宝安环保固废处理厂统一处理，并签订了危废处理协议。

三、 验收结论：

深圳联盛达光学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保验收项目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履行了环保审批手续，严格落实了环评批复要求，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基本得到妥善处置，环保档案资料齐全，环保管理机构、环保规章制度、环境应急预案及应急措施均完善。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按照国家环境保护部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规定，深圳联盛达光学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保验收项目具备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建议通过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今后管理要求：

建议建设单位加强日常管理，严格落实环保要求，确保环保措施的落实并持续改善，在日常运营中特别关注对危险化学品的管理措施，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必须进行分类收集并定点存放，及时交由有资质的协议单位处理，严格执行转运六联单制度及其他相关环保制度。

验收主持单位：深圳市正源环保管家服务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12 日

深圳联盛达光学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 称	签 字
组 长	马化立	深圳联盛达光学有限公司	经理	
组 员	申司浩	深圳市天誉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工程 师	
	赵艳红	深圳市正源环保管家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工程 师	
	余振清	深圳市中证安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